

证券代码：400093

证券简称：千山 3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树路 280 号湖南千山医疗器械产业园一楼会议室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4 月 18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周天烽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www.neeq.com.cn。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此期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主席周天烽在会上作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93,116,966.06 元，营业利润为 -208,019,191.01 元，利润总额为-214,613,290.44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8,401,920.79 元。详细财务数据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款项审批程序合法，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应收款事项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款项。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 www.neeq.com.cn 网站刊登的《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涉及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意见》。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告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此期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